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广州市海珠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单位数:		7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1. 任务1: 新建、重建社区体育设施, 维护体育健身设施。 2. 任务2: 2023年海珠区文物技防项目 3. 任务3: 海珠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4. 任务4: 图书馆免费开放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任务1: 2023年已完成新建重建健身路径24处、5处儿童体育设施、20张乒乓球桌以及1处网球场; 健身设施验收合格率100%; 2. 任务2: 区保以下文物视频监控覆盖率80%; 3. 任务3: 发放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经费23人; 非遗评审会4场; 开展非遗项目调查1个; 举办非遗进校园系列活动1期; 4. 任务4: 新增《图书》入藏数28263册; 报纸期刊到馆量488件。		未能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区本级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																			
		11,735.44		6,511.94		4,814.00		190.00		219.50		11,735.44		0.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 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 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 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 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 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 此项自评不得分。		20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 2023年已完成新建重建健身路径24处、5处儿童体育设施、20张乒乓球桌以及1处网球场; 健身设施验收合格率100%; 区保以下文物视频监控覆盖率80%; 新增《图书》入藏数28263册; 报纸期刊到馆量488件; 发放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经费23人; 非遗评审会4场; 开展非遗项目调查1个; 举办非遗进校园系列活动1期; 专项资金到位率100%。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20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 视频监控使用率80%; 读者进校园人次及年外借文献量均正增长; 对文物行政监督辅助能力有所提升; 到建设点进行指导监督23次; 对健身设施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91%; 读者满意度大于等于90%。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0	1.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月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计算年度平均执行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Σ 每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n (n为当年自通报之日起的通报月份数量; 每月执行率超过100%的, 按100%计算) 2. 年度平均执行率达到100%的, 得满分; 年度平均执行率低于100%的, 得分=年度平均执行率*本指标分值。 3.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10	根据预算资金支出率公式计算出本部门的支出率, 达100%, 故该项指标得10分。	1、决算报告 2、财务报告																	
预算编制	3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	新增预算入库项目, 指预算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预算金额超过3000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 是否按《广州市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 评分采用扣减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 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 扣0.5分, 扣完为止。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 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 扣1分, 扣完为止。		3	本部门有相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023年预算批复; 2. 内控制度;	1. 2023年预算批复; 2. 内控制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 得2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 得1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 得0.5分 3. 结余结转率>30%的, 得0分。					2	根据评分标准, 本部门结转结余率为0, 符合小于等于10%, 得2分。	1. 决算报告; 2. 财务报告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 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 并限期整改的, 1项扣0.5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 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 1项扣0.5分; 3. 连续两年对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 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 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 审计提出的下达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 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2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 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 并限期整改的, 1项扣0.5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 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 1项扣0.5分; 3. 连续两年对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 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 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 审计提出的下达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 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1. 2023年预算批复; 2. 内控制度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 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 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算的, 分别从及时性、规范性2个方面考核: 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后, 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分, 未按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 财政部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得0分, 没有发现问题的得1分											2	本部门依据有关规定, 依法执行预算决算公开。	1. 内部控制制度; 2. 预算决算公开通知; 3. 预算决算公开官网截图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1. 绩效目标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 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2	1. 绩效目标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 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1. 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 2. 绩效自评					
						绩效管理																			15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 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 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 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 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5	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执行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 得5分	1. 内部控制制度; 2. 预算绩效管理
						绩效结果应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管理效率	50	采购管理	10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1.绩效目标管理得分（2分）：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回退得满分；被财政部门回退1次及以上不得分。 2.绩效监控得分（2分） （1）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3.绩效自评得分（3分） （1）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按要求组织下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7	落实执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进行绩效监控。	1.内部控制制度；2.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3.项目绩效自评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5	依据有关规定，落实采购意向公开工作。	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公开截图
					1.5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5	本部门采购意向公开时限30天，符合有关规定。	政府采购网 采购意向公开截图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有制定本部门采购制度。	内部控制制度、局有关采购制度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没有采购投诉。	内部控制制度、局有关采购制度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3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 80% ≤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0	采购合同大部分均签订符合有关规定，有一项合同签订后因客观原因未能及时备案。以后严格落实在签订合同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备案。	政府采购平台统计表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	本年有一份合同因客观原因未及时备案。以后将落实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在签订合同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备案。	政府采购平台统计表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1	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地方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资产配置符合标准。	参考《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公用设施配置》通知文件的配置要求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	及时上缴资产收益。	1.决算报告；2.财务报告；3.非税收入系统报表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1	落实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	2023年固定资产盘点通知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2023年度国有资产年报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2	有资产管理制度。	1.内控制度；2.资产管理制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比率≥90%的，得2分； 2.90%>比率≥75%的，得1.5分； 3.75%>比率≥60%的，得1分； 4.比率<6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	固定资产利用率99%。	2023年资产系统数据
		运行成本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0，得满分；控制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2	公用经费控制率=5.27%，小于0。	1.决算报告；2.财务报告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2	“三公”经费决算支出数少于预算数。	1.决算报告；2.财务报告
总分	100								96	
评价等级		□优 90分≤得分≤100分； □良 80分≤得分<90分； □中 60分≤得分<80分； □差 得分<60分								

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见附件）来填报。